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5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长罗乾宜主持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三季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三季度财务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注册香港交易所联讯通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申请注册联讯通账户及接受《香港交易所联讯通条款及细则》；授权董事会秘书代表公司签署接受《香港交易所联讯通条款及细则》的同意函件；

授权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担任公司联讯通账户管理员，负责联讯通账户注册申请、设立公司资料档案、管理用户权限、处理顾问授权，以及采取与联讯通账户相关的其他一切必要行动。

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优化东方氢能员工持股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优化东方氢能员工持股办法。

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核定兑现公司高管人员2025年度薪酬和2023-2025年任期激励收入的议案

核定兑现公司高管人员2025年度薪酬和2023-2025年任期激励收入的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核定兑现公司高管人员2025年度薪酬和2023-2025年任期激励收入。

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